

2019 年（重大安保任务临时补助）绩效评价报告

为贯彻落实好青岛市政府《关爱公安民警十项措施》的通知精神，进一步提高公安民警的幸福感、满意度，我局参照省公安厅和青岛市局的标准为我局民警申请了 2018 年度“重大安保任务临时补助”。

一、专项资金基本情况

1、资金基本情况

设立时间：2019 年财政预算批复设立重大安保任务临时补助专项资金。

设立依据：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爱公安民警十项措施》的通知（青政办字[2017]84 号）。

资金用途：主要用于为参战民警发放 2018 年重大安保任务临时补助。

2、绩效目标

保证重大安保任务临时补助及时发放到位，提高参战民警满意度。

二、绩效评价结论

2019 年该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数是 2034.83 万元，2019 年 11 月 6 日至 8 日按照要求，对实际参战民警人数、天数、补助金额进行了公示，最终确定实际参战民警 660 人，补助金额 1929.276 万元。2019 年因拨款时间临近截止支付时间，该专项资金未执

行，结转下年。

三、主要经验和做法

1、严格界定补助发放范围和数额。不得擅自开口子、虚报、漏报，逐人逐环节严格审核，层层落实责任，确保政策落实不偏不倚、严格公正。

2、严格执行公示制度。要求各单位如实统计核算出《2018年上半年重大安保任务期间民警在岗情况汇总（公示）表》，于11月6日至8日在本单位公示，并对公示现场拍照留底，确保政策全员知晓、公开透明，人员不缺不漏、不多不少。

3、严格工作纪律，确保队伍稳定。坚持公开透明原则，按照规定稳妥执行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

无。

2020年3月6日